

# 今年内城市五区 各规划建设一个公益性公墓

目前,石峰区和荷塘区已建成

本报讯(记者 戴凇)今年两会期间,市政协委员张伟辉、肖杨提出了《关于建设公益性公墓的建议》的提案。记者昨日获悉,对此提案,市民政局已回复:今年,城市五区公益性公墓建设工作已列入该局今年重点工作之一。

## 城市呼唤更多公益性公墓

委员张伟辉来自我市一家房地产公司。他表示,目前市区经营性公墓价格偏高,普通家庭经济负担较重。他说,根据《株洲市征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办法》(株政发[2006]20号)规定,迁坟补偿标准仅为800元/座-1200元/座不等,远低于经营性墓地的购置价格。由此,很容易出现乱埋乱葬的现象。

## 公益性公墓已纳入各区规划

对上述提案,市民政局表示,在今年的全市民政工作会议上,已将城市各区公益性公墓建设工作列入了今年的重点工作之一,要求城市五区在2018年各规划建设一个公益性公墓。目前,石峰区和荷塘区各建成了一个公益性公墓,其他各区的公益性公墓建设现正在进行规划立项。一个亮点是,石峰区政府在征地迁坟工作中大胆

为此,张伟辉建议由民政部门牵头,会同国土、规划、环保、林业等部门,以镇为单位规划建设1-2个公益性公墓,既对迁移坟墓进行集中安置,又预留出未来所需墓地。同时,城市公益性公墓收费标准,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由价格行政主管部门核定。

创新,已将辖区内征地迁坟集中安放在公益性公墓中,解决了城市发展中反复迁坟等问题。

另外,市民政局今年还将从市本级福彩公益金中列支50万元用于各区公益性公墓建设,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对公益性公墓建设较好的区进行奖补。

# 迎新大道“肠梗阻”打通 三三一居民出行更方便了



▲26日下午,过往车辆从拉通的迎新大道上驶过 记者 高玲 摄

本报讯(记者 高玲)记者从芦淞区城建局获悉,迎新大道160米“肠梗阻”被打通,目前已完成沥青铺设工作,航空、服饰城与市区对接更通畅,三三一周边居民出行更方便。

26日下午3点,记者原董家墩污水处理厂看到,原来的厂址已变成双向六车道的主干道,过往车辆无须再绕道旁边的小路。

“原来这儿是污水处理厂,从环线桥到三三一片区只能走左边这条路,才三四米宽。虽然只有一百多米长,但经过这儿的车多。遇到上下班高峰期,车辆从环线桥下排队等着过。”现场,环卫工骆友志开着一辆2米多宽的机扫车,顺畅地经过了迎新大道。

芦淞区城建局负责人介绍,迎新大道连接铁

东路与航空大道,为东西走向,道路长1150米,宽34米,总投资约36705万元,是航空、服饰新城主干路网的重要道路之一。道路于2016年启动施工,去年9月底,与芦淞区“生命通道”12条主干道一起竣工通车。然而,因道路红线范围内董家墩污水处理厂迟迟没有搬迁,该段主体道路约160米暂时无法拉通。为确保迎新大道主体竣工通车,只能绕开董家墩污水处理厂,从旁边小路通行。上下班高峰时段,对航空、服饰城和三三一周边居民的交通出行造成很大不便。

今年年初,芦淞区区委区政府不断加大董家墩污水处理厂搬迁工作协调、不定期调度,终使迎新大道全线拉通。

# “高热”不退 全市19.47万亩农作物受旱

本报讯(记者 伍婧雯 通讯员 邱运众 吉惠质)记者昨日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获悉,全市旱情仍在蔓延,农作物受旱面积19.47万亩。

市水文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截至7月26日8时,全市累计平均降雨量714.7毫米,较历年同期均值市各区县降雨量均偏少,其中市区、株洲县、醴陵和攸县偏少超4成。我市大部分地区出现干旱,局部地区出现中度以上干旱,且仍在加剧。

旱情目前已波及全市6个县市区67个乡镇,农作物受旱19.47万亩,受旱原因主要为高岸田、灌区尾端、无灌溉水源等,没有因旱造成人、畜饮水困难。

市防办统计,目前我市共投入抗旱资金2104.9万元、劳力4.245万人次、抗旱设备4321台套,累计浇灌面积29.535万亩。

# 第三届全市气排球联赛 1500人组成亲水联盟 比赛全程未买、喝瓶装水



▲亲水联盟赛前宣誓 记者 肖蓉 摄

本报讯(记者 肖蓉 通讯员 张小季)7月27日至29日,“饮水思源·背水一战”湘江保护与治理大型公益活动暨首届“健康湖南”全民运动会株洲赛区气排球选拔赛举行,来自全市各企事业单位、机关单位、社会团体的86支队伍进行了激烈角逐。共计约1500人参与活动,但他们全程未购买、饮用瓶装水。

本次赛事是我市第三届全市气排球联赛。比赛开始前,为倡导保护湘江母亲河,由全体参赛选手、教练员、裁判员及工作人员共约1500人组成了亲水联盟,宣誓在本次赛事过程中不购买、不饮用瓶装水,不产生一次性矿泉水瓶垃圾。

记者注意到,和以往赛事不同的是,本次比赛场地的入口处设置了大型储水罐,里面是优质饮用水,参赛人员均可拿着组委会赠送的可重复使用的塑料杯接水喝。未喝完的水,可集中倾倒至一旁的集水箱中。活动结束后,集水箱中共收集了1280升水,它们将由亲水联盟中的亲水先锋择日送回湘江。

通过3天比拼,城发集团、市公安局、市卫计委、湘江集团等共64支队伍分获一二三等奖。接下来,我市将从参与本次比赛的队伍中选择优秀选手组成联队,代表株洲市参与首届“健康湖南”全民运动会气排球比赛。

# 嗅觉听觉丧失,右眼几乎失明 原来她颅内长了个将近1斤的肿瘤



本报讯(记者 赵露 实习生 钟齐 通讯员 王家明)53岁的颜女士得了个怪病,几年前,她莫名出现嗅觉障碍,闻什么都必须把鼻子挨着才能闻到一点味道,且视力也在下降。身体向来很好的她觉得很奇怪,去看了眼科和耳鼻喉科都没有查出任何问题。她以为是自己上了年纪的正常现象,一直没有放在心上。

最近,颜女士的嗅觉和听觉几乎已经丧失,闻不到任何气味,右眼仅有一点光感,几乎失明,左眼视力也在逐渐下降。

在家人的陪同下,颜女士到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就诊。经过核磁共振检查,医生在她脑子里发现

## 知多点

出现这些症状要警惕脑瘤

韩德清介绍,他在接诊过程中发现,很多脑瘤患者已经发展到晚期才来就诊,失去了最佳手术机会或根本没有手术机会。如果能够了解脑瘤的早期症状,有利于及早确诊,治疗效果也会更好。

脑瘤一般有以下几个信号:头痛、喷射状呕吐;嗅觉、听觉丧失或减退;视力障碍;感觉和运动功能减弱;语言功能减退;内分泌紊乱;小脑及脑干症状(突然出现行走不稳、饮水呛咳、吞咽困难等);癫痫。

# 二手车多卖的钱归谁?

王某购买了一台新车,于是找到专做二手车买卖的刘某,请他帮忙出售自家的旧车。王某向刘某表示旧车的价格为12万元,如果车辆出售了,王某按照价格的1.5%向刘某支付服务费。之后,唐某以15万元的价格将车辆买走。刘某向王某支付了12万元并收取了服务费,王某则要求刘某支付15万元。刘某认为王某委托的出售价格为12万元,多售出的3万元应归自己,两人之间因此发生争议。

## ●聂律师认为

王某委托刘某代为出售车辆,两人之间因此形成行纪合同关系。王某是委托人,刘某是行纪

一个直径8厘米的巨大肿瘤,几乎占据了她的脑组织的1/5,在医学上被称为嗅沟脑膜瘤。

市中心医院神经外科主任韩德清介绍,根据目前的国际标准,颅内肿瘤直径大于7cm称为巨大脑膜瘤。由于其体积巨大,血供极其丰富,牵涉的神经解剖结构多,被认为是神经外科的高难度手术之一。而颜女士颅内肿瘤不仅体积大,且毗邻三脑室前部,视丘下部,颈内动脉和视神经等重要结构区,稍有不慎,术中就会出现严重的并发症,比如大出血、高烧不退、失明,成植物人,甚至死亡。

几天前,在完善各项准备后,颜女士被推进手术室。约4小时后,巨大脑膜瘤被成功切下,重量将近1斤,而一般正常人的脑组织为3斤左右。术后,颜阿姨被送入神经外科重症监护室观察治疗,目前已在普通病房修养,即将康复出院。

# 莫把开车当儿戏

# A 醉驾电动汽车,他被判刑 系醴陵醉驾电动汽车入刑首案

本报讯(记者 贺天鸿 通讯员 胡丽)7月22日,经醴陵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对醉酒驾驶电动汽车的谢某某以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四个月,宣告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这是醴陵市醉酒驾驶电动汽车而入刑的首案。

2018年4月23日晚上,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第七执勤中队民警开展酒驾整治行动时,发现谢某某驾驶一辆无牌电动汽车从醴陵市浦口镇驶往城区国瓷路并有酒驾嫌疑。因谢某某在现场不配合呼气酒精含

量检测,民警遂依法提取其血液标本。经司法鉴定中心检验,其血液标本中乙醇含量为218.9mg/100ml,涉嫌危险驾驶罪。谢某某在家发时所驾驶的电动汽车,经鉴定,属于机动车辆。

据承办检察官介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第一款(二)项,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处拘役,并处罚金。检察官提醒市民,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不要认为自己驾驶的是电动汽车、摩托车、电动摩托就心存侥幸。

# B 他醉驾肇事逃逸 被热心群众堵截

本报讯(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彭晚华)攸县男子周某驾驶电动三轮车撞伤电动摩托司机,不仅不报警,还驾车逃逸,最终被热心群众驾车堵截。昨日,周某因交通肇事逃逸罪和涉嫌醉驾构成危险驾驶罪被立案调查。

攸县交警大队民警介绍,7月27日晚上9时30分许,攸县县城交通南路上,周某驾车撞倒一辆电动摩托,导致司机倒地受伤。事发后,周某没有停车,而

是朝淞水二桥方向逃窜。见状,几名附近的热心群众赶紧驾车追击,在淞水二桥北端桥头将周某拦截,并报警。

“我们赶到现场时,发现周某身上的酒味非常重,意识也有些模糊,便对他进行酒精测试。”民警说,测试结果为268.6mg/100ml,周某涉嫌醉驾。

周某交代,他晚上在朋友家喝了很多酒,喝完酒看到时间很晚了,便抱着侥幸心理驾车回家。

# C 他无证驾驶上高速路 此前还吸了毒

本报讯(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张敏 吴功诚)吴某无证驾驶上了高速路,而他在驾车前还吸食了K粉,被株洲高速交警查处。

7月26日晚10时多,平汝高速攸县东收费站,民警对一辆本地牌照的轿车进行检查时,司机吴某称驾驶证落家里了。然而,民警通过核查,发现吴某没有取得驾驶证,而他在2014年还因吸毒被公安机关处理过。“吴某的精神显得有些恍惚,但他身上又没有酒味,我们怀疑他吸了毒。”民警说,尿检结果显示吴某涉嫌吸毒。

吴某交代,当晚,他在市内一酒吧和朋友聚会,期间在厕所吸食了K粉。

由于吴某无证驾驶,民警对他处以罚款1000元的处罚,而他因吸毒被攸县禁毒大队处以行政拘留12天和社区强制戒毒的处理。

民警介绍,根据《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3年内有吸食、注射毒品行为或者解除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未满3年的,不得申请驾驶证;驾驶人吸食、注射毒品后驾驶机动车或者正在执行社区戒毒、强制隔离戒毒、社区康复措施的,要注销驾驶证。



聂律师说法



扫一扫二维码,关注聂伟律师团队公众号。

聂伟律师团队每天在线及时为您提供法律咨询。

咨询电话:  
聂伟律师,13973309857  
张倩律师,18273396450  
联系邮箱:421107511@qq.com  
律师事务所地址:株洲市天元区庐山路323号明峰银座1栋1402